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

（序号五）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说明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整改任务 | 清洁取暖项目建设滞后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建设是改善大气空气质量的重要措施之一。按照《吉林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（2022—2024年）》要求，2022年计划完成总体目标的30%，到2023年累积完成总体目标的70%。2022年吉林市计划开工清洁取暖项目87项，目前仅完工39项，完工率不足45%，同时清洁取暖项目存在中央资金执行率低的问题。 |
| 整改目标 | 加快推进清洁取暖项目实施，及时拨付清洁取暖项目建设资金。 |
| 整改措施 | （一）区住建局对《吉林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（2022—2024年）》目标和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，按照责任清单逐级明确职责，确定具体项目的时间节点，加快推进各个项目招投标工作，确保按时间节点开工推进、按规划时限完工交账。涉及我区的5个清洁取暖项目，2025年年底前全部完成。同时，开展清洁取暖宣传工作，普及清洁取暖知识，展示清洁取暖效果。（二）区财政局严格按照《吉林市清洁取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《吉林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，及时拨付项目专项资金，提高中央资金执行率。针对已完工项目验收评审，对验收合格项目发放奖补资金。 |
| 整改完成情况 | （一）2023年我区清洁取暖项目共5项。一是船营区搜登站镇秸秆直燃集中供热改造项目总任务4955户，二是农村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项目总任务2743户，三是城区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项目总任务233户，四是农村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总任务1085户，五是乡镇燃煤锅炉集中生物质改造项目。目前所有任务均已完成。2024年，我区清洁取暖项目共5项。一是大绥河镇燃煤锅炉改造项目，二是超低排改造项目（源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超低排放改造项目、吉林市瀚星热力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项目），三是城区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项目100户，四是农村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项目4864户，五是农村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465户，目前所有任务均已完成。（二）2024年4月拨付清洁取暖项目资金605.8331万元，5月拨付清洁取暖项目资金321万元，12月拨付清洁取暖项目资金990.56万元，合计支出1917.3931万元，当年市下达指标2078.56万元，资金执行率为92%。2025年2月拨付清洁取暖项目资金150万、8月拨付清洁取暖项目资金1172.73万元，2025年市下达指标1322.73万元，资金执行率100%。 |